

南投縣集集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【課發會審議表】

※此表須提經學校課發會審議通過並完成核章後，於面審當天報送備查委員※

項目	審議重點	審議結果		
		符合	備註	
學校課程總體架構	1-1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	呈現課程發展所需之立基。	✓	
	1-2學校課程願景與架構	勾勒學校課程發展方向且呼應課程綱要。	✓	
	1-3學生學習節數一覽表	節數務必完全符合總綱規定。	✓	
	1-4依法規將教育議題納入課程計畫實施規劃	表列七類課程均符合並納入課程計畫。	✓	
	1-5國中會考後至畢業前之課程規劃表(國小免)	延續學生學習發展，妥適規劃期間課程。	✓	
	1-6課程實施說明	共備觀議課及公開授課之配套措施。	✓	
	1-7課程評鑑規劃	規劃 111 學年度課程評鑑之方式。	✓	
部定課程規劃	2-1至2-5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課程計畫	國一本土語文納入部定課程計畫。	✓	
		19 項議題融入適合該單元/主題內容。	✓	
校訂課程規劃	3-1至3-3彈性課程計畫/彈性節數計畫	符合四大類(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、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、其他類課程)之一。	✓	
		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必須為跨領域，不可僅有單一領域加議題融入。(含國小低年級英語、國小中年級資訊及其餘各校開設之統整性校訂課程)	✓	
		學習表現應將「領域名稱+數字編碼+內容」完整寫出，缺一不可。 例：「國 2-I-2 說出所聽聞的內容」	✓	
		第一類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之學習表現，必須至少 2 領域以上。	✓	
		第一類統整性探究課程之學習內容若參考領綱，必須至少 2 領域以上。	✓	
		將安全教育(交通安全優先)納入校訂課程計畫，至少 1 節。	✓	
		能呼應學校願景，發展本位特色。	✓	
其他	4-1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與運作	主管機關訂定之必要提案均有決議通過，紀錄簽到至少 4 次。註	✓	
		國中各領域實施分科教學須納入課發會提案討論，決議通過並紀錄(國小免)。	✓	
	4-2教科書選用委員會之運作	決議教科書選用及自編/選教材之審查、會議紀錄及簽到。	✓	
	4-3 學校公開授課實施計畫	校長及所有專任教師實施公開授課。	✓	
	4-4 學校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要點及資料紀錄	經校務會議通過(含日期)，並將校外人士資格審核及教材審核紀錄妥善保存。	✓	
4-5課程評鑑檢核	能對 110 學年度課程計畫實施情形及其效果加以檢討與修正。	✓		

註:必要提案舉如教科書評選結果審視、審查自編/選教材、領域及彈性課程節數、課程計畫審議、課程評鑑等。

教務(導)主任：

高君怡
主任

校長：

黃淑娟
校長